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 入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恒泰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9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 金额及原因 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 始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 入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康恒泰回报混合 A	泰康恒泰回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934	0029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 2020 年 7 月 30 日起，本基金将对在本公司直销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不应高于 10 万元（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

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小于或等于 10 万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予以确认成功；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大于 10 万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直销销售机构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则本基金注册登记人有权按金额从大到小逐笔排序，先剔除超过 10 万元（不含 10 万元）的某笔申请，再逐笔累加至符合本基金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均不高于 10 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

2)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发布《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本基金将对在非本公司直销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 1 万元（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

本基金在非直销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继续执行上述限额。

3) 本基金暂停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4) 本基金恢复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30 日